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有關截至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年報之補充公告

茲提述黃河實業有限公司（「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年報（「年報」）。除非另有說明，本公告中所用之詞彙與年報的定義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就年報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8 提供以下補充資料。

年報第 99 頁「購股權計劃」第一段的最後一句應替換為：

“購股權歸屬前的最低持有期為自授予之日起十二個月。”

除本公告披露的內容外，年報中的所有其他資訊均保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黃河實業有限公司
黃永祥
公司秘書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兩位執行董事，為黃達揚及徐斯平；及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區廷而及馮嘉強。

* 僅供識別